



中國  
鄉土小  
說名作大系

平凹題

主编 郑电波

中篇小说系列（一九七七年至二〇一二年）

第三十三卷

中原出版传媒集团  
大地传媒

中原农民出版社

主编 郑电波

中篇小说系列（一九七七年至二〇一二年）

第三十三卷

中國鄉土小說名作大系

辛四選

中原出版传媒集团

大地传媒

中原农民出版社

## 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中国乡土小说名作大系. 第 33 卷 / 郑电波主编. —郑州:中原出版传媒集团, 中原农民出版社, 2014. 12  
ISBN 978 - 7 - 5542 - 1007 - 9

I. ①中… II. ①郑… III. ①中篇小说—小说集—中国—当代 IV. ①I247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14)第 278505 号

## 中国乡土小说名作大系

---

出版人 刘宏伟

总编审 汪大凯

---

总策划 刘宏伟

策划编辑 郑电波

责任编辑 郑电波 高燕燕

责任校对 尹春霞

装帧设计 吴丹青

装帧制作 董 雪

封面题字 贾平凹

插 图 董 铖

---

出版发行 中原出版传媒集团 中原农民出版社

地 址 河南省郑州市经五路 66 号 邮 编 450002

网 址 <http://www.zynm.com> 电 话 0371 - 65751257

邮购热线 0371 - 65724566 传 真 0371 - 65751257

承印单位 河南省瑞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

---

开 本 787mm×1092mm 1/16

印 张 23.5

字 数 455 千字

版 次 2014 年 12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4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

书 号 ISBN 978 - 7 - 5542 - 1007 - 9 定 价 98.00 元

本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,由承印厂负责调换

# 《中国乡土小说名作大系》

## 编辑工作委员会

顾问 张 炜 贾平凹 李佩甫

编 委 (以姓氏笔画为序)

王守国 田中禾 孙广举  
刘思谦 刘 恪 何 弘  
罗阿波 耿占春 原 非  
魏世祥

纲目总审 张 炜

主 编 郑电波

### 原始资料搜集查询

李秋海 胡家模 尚书娉 郭保林 孙 涛  
黄小娜 安建国 谭静波 杨继红 朱光琼  
高殿石 董志辉 吕金国 汪 笛 黄海舟  
张廷双 任庆文 尚 刎 王进喜 黄昌之  
张月华 王向阳 王 刚 才 让 赵文玺

## 凡 例

本大系全套共 36 卷,精选了 1977 年至 2012 年在中国国内公开发表、出版的乡土小说作品中的短、中篇名作。其中前 6 卷为短篇小说,后 30 卷(7 卷—36 卷)为中篇小说。其中包括荣获全国大奖的乡土短、中篇小说;被小说选刊选载且极具影响力的作品;在当时受到社会广泛关注、在读者记忆中留下深刻印象的优秀作品。

本套书的选编原则上是以发表、出版的时间顺序排列的,每卷从作品的品质考量前后有所微调,但大的格局不变。

上世纪整个 80 年代,是中篇乡土小说创作的黄金时段,名作灿若群星,该大系收录此时段的作品较多。短篇小说系列每卷分上、中、下三部分,而中篇小说系列不作界分。

每卷的字数大致相当。由于上世纪 80 年代及 90 年代初,一般中篇小说的篇幅比后来的较长,因此每卷的篇数较少,这也是全套各卷选篇数目不均的原因。

## 卷首语

三十多年来，中国农村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，而中国农村题材小说的创作，正是对应了这段历史。它们是如此的丰富、瑰丽、饱满和激越，如此的斑驳陆离色彩纷呈。它们是心史，是一次不曾间歇的歌哭相随——过人的敏感，欣悦和忧郁，惊愕与绝望，大喜过望以及突如其来的沮丧，肤浅的赞许和陡峭的情感——这一切情愫一切境遇的全面记录和生动描摹。

张 炜

2013 年春

## 卷首语

中原农民出版社出版《中国乡土小说名作大系》，是当今文化界一个大事件。

中国现代文学过去多少年取得的成就主要是乡土小说。

现在我们国家的改革进入到到了城乡一体化阶段，农民进城，小城镇的人到县上，县上的人到省城，省城的人到北京上海等大城市，中国社会已是迁徙的社会。我估计将来再过一两代人，乡土小说类型慢慢就要消退了，肯定不会再成为中国文学的主流了。但是，消亡我觉得是不可能的，因为大量的农村还在，更重要的是中国农村文明的思维还在，只要土地在，思维在，农耕的思维观念在，不管在哪儿，就是你在美国，到月球上去，你还是中国的，中国式的，写中国人的文学就不会消失，因此乡土小说也不会真的消失。

在中国，你想真正了解这个社会，获得一些更深层的东西，就去看一看乡土小说。乡土小说就好像馆藏一样，那里有丰富的宝藏。现在它已经不出现在街头了，就像庙堂或者说茶室一样，有闲时可以去坐一坐，静一静，慢慢品味它。

贾平凹

2014年春

## 前 言

中国是一个乡土性很强的大国，诚如社会学家费孝通所说，中国是一个“乡土中国”。

乡土，几乎是每个中国人的精神家园。

在新时期文学中，乡土文学堪称最敏感的文化神经。新时期当代文化思潮的演进变化，许多是从乡土小说中透露出重要信息的。应该说，从中国乡土小说中可以读懂当代中国。

农民在我国的文学中，历来处于一个突出而显赫的地位。农民的社会地位不高，而文学地位不低。这是由中国作家的乡土情结、生活阅历、审美情趣及价值取向所决定的。在文学对民族文化心理的反思中，农民作为民族文化心理的主要载体，自然成为小说家关注和表现的对象，故乡土小说天然地在新时期小说中，有着举足轻重的地位。

改革开放的三十多年，这是一个伟大的时代，一个中国前所未有的大变革时代。农村生活的改变，农民心气的勃发，新一代农民在精神、意识、思想上的吐故纳新，新与旧在现实生活中的冲突与较量，以及对于腐败现实的理性批判，随后成为乡土小说在一个时期里反复吟唱的主旋律。作家成了这个时期乡村广大农民理想的抒发者和愿景诉求的代言人。农民在内心理想的感召下奋发向前，作家与之击鼓前行。

改革开放以来的文学，我们称之为新时期文学。新时期文学有三个相互联系的阶段：“伤痕文学”、“反思文学”和“改革文学”。许多作品系统地反映了农村农民生活命运的变化，社会的深层变革，抒写了自己的社会理想。有些作家把思想的锋芒指向乡土文化与农耕文明，以自己的眼光与理性来发现和表现乡土中国的浑重、复杂与嬗变。当然，也有不少作家在作品中

多有对自身命运的描述和情感宣泻。

新时期文学初期,印象深、乡土味儿较浓的有何士光的短篇小说《乡场上》,高晓生的《陈奂生上城》《李顺大造屋》,张炜的《一潭清水》,贾平凹的《黑氏》,铁凝的《哦,香雪》,邵振国的《麦客》,张石山的《镢柄韩宝山》,王润滋的《内当家》,史铁生的《我的遥远的清平湾》,田中禾的《五月》,乔典运的《满票》等。中篇小说有郑义的《老井》,路遥的《人生》,张贤亮的《绿化树》,张一弓的《犯人李铜钟的故事》,叶蔚林的《在没航标的河流上》,莫言的《红高粱》,张炜的《秋天的愤怒》,映泉的《桃花湾的娘儿们》,王安忆的《小鲍庄》等等。

新时期文学的早期,是一个激动人心的时期,是一个重建希望的时代,人的内心如同枯木逢春,激情被时代精神所鼓舞并迅速地再度燃烧起来。人们在思想解放运动的昭示下又一次看到了未来的希望,并热情地期许这一切尽快变成现实。深怀理想主义文化信念的作家,无论用什么样的创作方法,骨子里都潜伏着浓重的浪漫主义基因,时代气氛使这浪漫潜滋暗长。那个时代的作家极少悲观,历经再多的苦难也不能告别乐观。作家几乎对未来用承诺的方式描绘着生活,读者的期待使写出好作品的作家一夜成名,自发阅读小说的人超过以往任何时代。人们最大的自由就是对美好的向往,人们在想象的话语中得到满足。

时间在飞驰,中国的变革在加深、加快。二十世纪九十年代引发的经济热潮、商业大潮席卷而来,文学受到很大冲击,一些作家纷纷下海弃文经商,文学创作受到了影响。然而乡土小说的创作,因与政治思潮、商品大潮都有一定程度的疏离,也由于作家的坚守,似乎并没有出现中断或萎缩的情形,无论是中、短篇小说还是长篇小说,都在坚守中有所拓展,且成就了乡土小说创作的特有景观,其作家创作形成了楚文化群落、吴越文化群落、齐鲁文化群落、燕赵文化群落、秦晋文化群落、中原文化群落、东北文化群落、巴蜀滇黔文化群落等,乡土小说内容丰富,五彩斑斓。

九十年代的乡土小说不再是单色的,而是多色的,很耐人寻味。如陈源斌的《万家诉讼》,李佩甫的《无边无际的早晨》,关仁山的《九月还乡》,余华的《活着》,迟子建的《雾月牛栏》,张宇的《乡村情感》,韩少功的《马桥人物》,杨争光的《公羊串门》,

赵德发的《通腿儿》等等。

这一时期的长篇小说数量不太，但质量很高，作家开始向家族、人生命运深处思考，审察人性、反思历史、反观传统，因此作品更显得有分量。长篇小说取得了重大成就。先有张炜的《古船》初现端倪，继有陈忠实的《白鹿原》，莫言的《丰乳肥臀》，阿来的《尘埃落定》的联袂冲刺，掀起长篇小说创作的第二个新高潮，是继八十年代古华的《芙蓉镇》，路遥的《平凡的世界》，贾平凹的《浮躁》之后第二个创作高峰。

新世纪阶段比之于前二十年文学文化领域，因面临着商业文化、传媒文化与信息科技的多重冲击，更由于人们价值观的变化，乡土小说读者的减少，作家浪漫情怀的式微，总体来说乡土小说创作出现了下滑和萎缩的趋势。然而，乡土小说并未到这部乐曲的尾声，不少乡土作家还在这片“土地”上耕耘，他们的笔墨自由而灵动，多元的叙事与多元化的观念已出现，令人感到振奋的是长篇小说的进一步繁荣，乡土长篇小说的创作出现了新的景观。贾平凹的《秦腔》，蒋子龙的《农民帝国》，孙慧芬的《歇马山庄》，铁凝的《笨花》，张炜的《你在高原》，刘震云的《一句顶一万句》，莫言的《蛙》等，其中有的作品的水平，已达到乡土长篇小说的新高。这是由于一些乡土小说作家一直在创作的深刻思考之中，他们甘于寂寞，其思考已抵达生活、社会、历史、人生甚至哲学的深处。

中国乡土小说可以说是新时期文学的精华与支撑，几乎所有的小说名篇都与“乡土”血脉相连，这不但有广泛的共识，也是不争的事实，它们占据了文学、文化、出版价值的制高点。

它是我们这个时代特有的文学形态，具有深厚的人文价值，就中国乡土小说而言，可以说达到了中国文学史上“前无古人”的思想和艺术高度，而且由于我们社会的深度变革，农耕文明的逐渐瓦解，这种形式的文学必将终结，因此可以说，它不仅是空前的，也是绝后的，它的辉煌如同唐诗宋词在中国文学史上的辉煌一样。

乡土小说植根于中华民族精神深处汲取营养，又表现并滋润着民族精神和意识，形成了新时期的文化景观。它不但被中国有识之士充分肯定和赞许，同时也被世界看重。“越是民族的，越是世界的”，莫言获诺贝尔文学奖，就是一个有力的证明。

多年来，从鲁迅到沈从文，中国作家无不有着共同的诺贝尔

尔文学梦，可是直到去年，莫言才为中国作家实现了这个梦想。我认为，莫言获诺贝尔奖，不是他一个人的胜利，而是一大群中国乡土小说作家的胜利。这片热土，造就了这一批作家；这个时代的气候，滋润了这一批作家的成长。如张炜、贾平凹、陈忠实等一批作家，其文学创作的实绩和水平，也大都进入了这个层面。我们为中国乡土作家的成功而鼓掌，为中国乡土小说的辉煌而欢呼。

这是一套乡土小说的精选本，我们这套书重在推出改革开放 35 年（1977—2012）来中国乡土小说的精华部分，它们绝大部分是获奖名篇或被小说选刊选载、被评论家和广大读者所关注、极具影响力的作品。这些作品是时代的一面镜子，较深刻地反映了一个时期的社会现实。

本套书重时代感，所选作品的排序按照原作初次发表的时间先后顺延。选篇首重乡土气息、时代精神和文学价值，以作品品质为标杆（作家名气、地位作第二位考虑）以期展示 35 年中国农村变革、农民精神嬗变的文明进程，使内涵巨大的乡土小说所构成的文字画卷，具有以文学纪录时代史诗般的价值。

虽然过去也有一两家出版社出版过一些乡土小说选集版本，但大多是以作家为标杆选择篇目，规模小，不全面；而这套书以整个大改革时代为着眼点，登高望远，选篇宏观铺陈，将散失于长达 35 年间奇珍般的乡土小说，用一根乡土彩线串系在一起，这是对乡土小说的寻找与抢救，也是在打造我们中国人共同的心灵家园。

由于书的印张所限，有不少影响大、水平高的乡土小说未能选入，对此我们深感遗憾。我们希望这套书的出版，不但能让热爱乡土小说的读者喜欢，而且能让更多的农民兄弟读到。让农民了解农民，了解农村的变化，关心自身命运，关心社会变革，这是我们的初衷。

郑电波  
2013 年初春

## 目 录

太平狗——	陈应松	001
乱季——	孙春平	036
泪为谁流——	阿 宁	077
燕子东南飞——	孙惠芬	108
颠倒的时光——	鲁 敏	144
生长的月亮——	高菊蕊	167
温暖的平原——	溪 哈	201
老五——	吕志青	256
我们的生活充满了阳光——	李 铭	293
逆水而行——	胡学文	320

# 太平狗

陈应松

—

程大种烦乱得直吼。自家的狗不知怎么跟上了他。他是出外打工的，可他带着一条狗。嘿嘿！哭笑不得哟！

天气还好，路上净是尘土，头上、身上裹着一层磷矿粉。他搭上了磷矿的一辆顺风车，走过了两个县的地界，根本没想到狗会跟着他。他那时站在远安县苟家垭的岔路口上——汽车把他甩下往另一条路走了。他看天空，舒筋骨，再拦车，就看到后头远远地向他奔来一只紫铜色的狗，溅起一路灰尘，鼻子里喷着糟气。

“太平！”程大种惊叫起来。我咋没见着你呢？一路在车上往后看哩。你，你是怎么跟来的……

几百里地，离家已有几百里了，它就这么在汽车的屁股后头跟着——我上车时它藏在哪个旮旯呢？

“快回去！快回去！”想起自己前脚才踏出门槛，后脚就有家里的东西跟上来了，这不是不让你走嘛！这鬼狗，比人还讨厌——幺儿还能哄了，说我回来给你带糖吃，幺儿就不赶你的路了。

可那狗不服撵，一脚踢去，踢走了两步，又依依回了头，还向你摇动着谄媚的尾巴。狗不跟着主人跟着谁呢？这让那狗有点迷惘。狗是条神农架的纯种猎狗，当地叫赶山狗，嘴头粗，尾巴直，下巴上两根箭毛，是同村的蔡三爹捉来给他的。蔡三爹过去是个打匠（猎人），最多时家里养了八九条狗。狗通红的鼻子，从小就很好看，腿长，眼像镀了层金子似的，炯炯有神；每天睁着警惕的眼睛，对着山、鸟、虫子、老鼠狂嗥，连虱子也不敢进他家。它就是一百把安全锁，所以就取名太平。话又说转来，咱丫鹊坳的哪条狗不是太平狗？没有野牲口咬伤人畜的事件，盗贼闻见了它们的气味，一泡尿百分之九十撒在裤子里。可我现在不要你，太平，你这哑糊苕！我这不是走亲戚，是去城里找活干的！滚滚滚！滚！回去！

试了几下，一来二去，赶不走，黏上了，就火了，怒从心起，操起路边小卖部门口

的一把锨，劈头就照狗砍去。那狗哪晓得主人会对它下如此毒手，防都没防，腰椎就咔嚓一声断了，打落尘埃，发出悲恸的惨嚎，爬不起来了。

主人准备继续赶路，懒得理这狗了。别人把它拖去刷皮煮肉那是别人的事，与他无关。狠心了结了一桩事，还一阵轻松。人在外，心就狠了，像毒蛇。可狗在后头哭泣着，挣扎着，那小卖部里的老倌子还出来心疼地观看，一个陌生人打一条陌生狗。看狗时，狗又晃晃悠悠地爬起来了，狗很怪，怪模怪样的，一看就是深山里的怪物，与野兽们一起长大的。那怪狗又开四条长腿站起来，平衡了一下身子，用舌头舔了一下鼻子里流出的血泡——鼻尖通红，不是血，这狗就又向那个陌生的施暴人撵去，夹着粗壮笔直的尾巴。可那人依然不依不饶，一双山魈眼横竖看不惯它，又跑过来操起那锨，又是一锨。这一下，是尘埃落定了，狗再也爬不起来，呜咽着悲愤和绝望，听那时断时续的哀鸣，是在喊痛哩，或者还有什么，控诉一般的。那个施暴人在路上暴躁地走着，拦车，什么车都拦，自行车也拦。后来拦到了一辆长途客车，跳上车去。车就被自己轮子搅起来的漫漫黄尘给吞没了，就像一条沟里的鱼搅浑水藏起自己一样。

一团黄尘在蜿蜒起伏、颠簸如浪的公路上渐行渐远。

半夜时分，昏昏沉沉的程大种从梦中醒来，感到一个暖热的膀子挨着他，这是卧铺客车，心想旁边的人是个男的，不会离自己这么近，各自在臭熏熏的毯子里睡觉嘛。一睁开眼，一张狗脸在黑暗中闪现。狗，太平！这狗何时爬上客车来了？半路上是停过几次，人上上下下，还拉尿、加油，狗就蹿上了车？狗不是已经给打死了吗？

程大种心像刀子割，这狗可是只异狗，狗皮膏药粘上自己了。他就势一掀，将那狗掀到过道里，还踢了一脚。狗嗷嗷大叫，好不委屈。一声狗叫，吓得那在半夜漫游的司机从鸿蒙中惊醒过来，差点撒了方向盘。只见车一个尥跃，在路上摇晃了几下，满车人也都给惊醒了，从毯子里伸出头，一双双通红的眼里全是遭劫般的觳觫。这时就见一条狗从人的头上跃过，撵狗人在过道里高捋着袖子，咬牙切齿，骂骂咧咧。这激怒了一车人，司机在民意的支持下动了怒，将人与狗双双驱逐下车，将他们丢在了荒郊野地。

两天以后，程大种与他的狗才到达汉口。

他是把狗装入一个蛇皮袋子里，紧紧扎着，像装一块石头一样，怕狗乱叫，又将狗两脚踹昏了，这才上了另一辆汽车。

到了汉口，那叫太平的狗还没能吸一口城里的空气，还蜷在自己的屎尿里，在黑暗憋闷的袋子里煎熬着。但从车下来后，它已经醒过来，浑身疼痛难忍。一阵冷水，浸到心中去了——那是主人程大种在一个自来水管前浇它——是怕它有股子臭味。这样就背到了程大种的一个姑妈家里，这可是亲姑妈。这姑妈是随自己

在神农架林场的丈夫进城的，在省林业厅一个下属的木制品厂做技术活。那男人——也就是程大种的姑父早死了。姑妈住在一栋灰不溜秋的老房子里，从楼房外一个砖石砌的楼梯上去，进黑咕隆咚的走廊。找到姑妈家，就说：“姑妈，我给您背一只狗来了。”

那意思是说，您杀了吃吧，神农架的特产，肉狗啊。程大种倒出那狗来，那狗像得了软骨病一样，已经快不行了。哪知姑妈误会了他的意思，以为是让她养这只狗——这只巨大的、长相怪异的猎狗，姑妈立马变了脸色，大怒狂呼道：“还不甩出去！”

狗像一床破棉絮被扔了出去。这神农架赶山狗太平趴在楼梯口那个露天平台上，费了好大的劲才清醒，一看是异乡世界，它心里火烧火燎，几天没吃没喝啊。

又站起来了，狗的生命力是顽强的，特别是猎狗，野兽只要不把它的身体吞吃，只剩下一块肉，这块肉也能行走。现在，它急切地寻找它的主人，它踅回去，抓门，啃门，无济于事，就趴在了门口，依然不吃不喝。不见到主人，它是不会吃喝的。这狗倔。

半夜之后，城里的喧嚣小了，风渐渐加大了，冷得不行。水泥地忒冷，像趴在冰窖里一样。太平就用两只前爪垫着自己的肚皮，也就垫了自己的身子。肚子里咕噜咕噜地乱叫，嘈嘈切切，吵吵嚷嚷。它就站起来，想松松筋骨，又疼痛难忍，在黑暗中嗅看着这走廊里有没有可吃的东西。一个洋铁罐里有一些臭水，太平喝了了几口，不对味，还烧心。一只老鼠从蜂窝煤堆里探出头来，又缩了回去。太平在那儿守了半夜，没见到老鼠再出来。东窜西窜，竟在一个塑料袋装的垃圾里寻到了两块骨头。因为害怕，又吃得急切，骨头没嚼碎就吞进了肚里。那骨头就戳着它的胃，戳着肚皮，用爪子一摸就能摸到，可难受了。太平真想把那骨头抽出来重新咀嚼一遍，没什么危险嘛，何必这么慌里慌张呢？

再趴下来时，胃更难受，就像吞进去了一堆碎玻璃。三月的风蛮横无理，比神农架的风大多了。话又说转来，神农架再大的风，它也有一个草垛呀，有个狗窝呀。在城里却没有。

## 二

早晨程大种从门里出来的时候，一脸被姑妈数落过的痕迹，眼肿肿的。姑妈被那要死不活的狗惊吓过后，就在侄儿程大种的面前完全变了个人，像个泼妇，像公安局的，对他大加斥责。具体归纳起来有如下几条：

一、你太野蛮不懂事了，弄一只活狗来让你七十三岁的信佛姑妈刷，你是个神农架的野人？

二、自你姑爹(父)死后我就不喜欢别人到我家,逢年过节我也不让儿子媳妇回来。我骨质增生,长了骨刺呢,我这么大年纪了伺候哪个吃?我自己都吃不来了。

三、你作为一家之主,丢下老婆娃儿到城里来寻快活,地不种了,娃儿不管了?老大狗儿读初中,正要人管的时候,你不辅导他的学业,丢下不管了,他学习上不去,到时考不取大学又像你一辈子在神农架挖山不止,把自己弄得没一点教养没一点出息,你失职哩!

程大种想解手问姑妈厕所在哪儿,姑妈说在楼下往西拐走三百米再靠左进去,有公共厕所,不要在屋里屙。程大种竟不想出去,没了一点尿意。在城里,连尿意也没有,人只有一个大脑和嘴,嘴以下没了知觉。姑妈丢给他一床旧毯子,还是姑父当兵时用过的,就这么在沙发上对付了一夜。

早上起来的时候他下楼去找厕所,带着自己的狗,那狗又活过来了,找了一棵蔫不拉唧的树撩起腿排泄了几滴。虽受了汹涌的斥责,东西还是放在姑妈这里去找工作。在没找到工作前,还得厚着脸皮在姑妈这儿蹭个沙发。人到了城里就没个尊严了,就把脸皮取下来让人当茅厕板子踩。自己的亲姑妈都这样对待自己,还能指望城里人什么?也是,她怕个甚!她还怕得罪你不成?她七十多了又长骨刺,还指望重回神农架那老山里让你这侄儿好吃好喝招待她?她也不在乎你拿来的那两包木耳香菇,这东西贱哩,程大种知道城里到处都有卖的,比不得过去连白糖肥皂猪肉都要票。

程大种一脸苦相黄着脸去找工作,后头跟条狗,一肚子火气,糊里糊涂地上了一辆电车。

“呀!狗!”

一声女性受虐的疯叫,一个女子就扑向了一个男人的怀中。这女子正坐在程大种的旁边。

狗在自己腿缝里夹着,狗又没惹事,低着头,让形象缩得很小,可一个男人保护女人的豪气就冲过来了,唬着两只眼,说:“把狗搞下去!”

“这狗……”程大种分辩。

“狗啊狗,这是只乡里的狗!这狗多脏,这狗肯定有狂犬病!”

一听说有狂犬病,车上的人纷纷挤到车门口拍着门要下车,有人打开窗子就往下跳。一时间电车乱了,电车的辫子也掉了。程大种惶恐不已,知道自己闯下了祸,在城里这乡下人就很敏感还自责。他连连说:“这狗没病,没有病!它是条猎狗,赶山狗!”

他的意思是说这狗雄壮能干着呢,不是条病狗。可几个不怕事的男人就要来揍他了,因为有几个女人开始哭叫,这是男人大显身手表现自己的好时机。

“没有病!”他喊,想找个能声援自己的人,目光搜遍了车厢也没有,全是仇恨和冷漠的眼睛。那狗此时也不争气,因为主人在与人争执,就像主人在山里遇见了野

牲口，它当然要跳出来，虽被主人夹紧了，可头高昂着，舌头拉长着，嘴龇着，猎狗的威风出来了，只等一声喝唤，一阵风，就能咬住猎物，拼个鱼死网破。

“没有病的！”

程大种急中生智就将手塞进了太平的嘴里，紧挤它的两排牙齿，让它咬自己。那狗的上下颚被程大种狠狠地挤压，像压一副磨子。程大种的手指终于凿破了，血从指头流出来，狗嘴里全是红津津的血，人血，乡下人的血。

“不要紧的，没有狂犬病。”程大种高兴地说。

程大种吮着自己的鲜血，走在大街上。黄黝黝的天空根本分不出是早晨还是傍晚，红尘暴土，人流匆匆。他来到了武圣路劳动力市场。那里聚集着黑压压的找工作的人，操着不同的口音；也游弋着一些坏人，眼珠贼溜溜地围着一些年轻的乡下妹子看，不怀好意。那些乡下妹子护着自己的各色背包、款包、旅行包，表情落寞，就像赶集时牛市场那些站在粪水里等人看牙口膘色的牲口。几个卖馒头和豆浆的老太婆穿梭在人群中，一些招工的人站在一块预制构件上大声地宣传着他们的优惠条件，以吸引人跟他们走：“……包吃包住，每月五百元，每天工作八小时，加班另记工资……”可说破喉咙，周围的人也无动于衷，一副害怕受骗上当的警惕神情。招工的人只好无奈地丢下烟头，啐一口痰，骂骂咧咧地走了，再去找另一处的女孩。

带着狗的程大种在找工作的人群里，立马就被好奇的人包围了。“这狗好怪啊，是什么狗？”“你想卖狗？”“这狗脏。”“烂狗。”有人捂着鼻子，唯恐避之不及，但还是有许多人要问个究竟。程大种不说话，巴不得别人把这条狗牵走。狗身上有血，有脏屎，有苍蝇一阵阵向它袭击，而且因饥饿使肋骨凸现，走起路来有点喝醉的样子。等有人问清情况后，就给他指点说：带着狗是找不到工作的，又是条老山里的猎狗。不带狗如今都找不到工作。这狗伤痕累累，一看就是条疯狗，你怎么说也没人信。如今城里人很难信别人说的，报纸上的都不信还信你？

看狗的人多雇他的人少，谈了几个，没谈拢。有的言谈时旁边的好心人还给他递眼色，意思是不言自明的。

整整一天，程大种徜徉在市场上，有时看着这狗，狗也可怜巴巴地看着他，没有结果。程大种只好回姑妈那儿去。

他走到姑妈家门口敲门始终没人应声。他姑妈发誓不给这个山里的侄子开门。昨天晚上，她无端地梦见了老头子，老头子变成了一只狗——狗头，而身子还是人。那狗就是侄儿牵来的那条狗。老头子说，你把我刷了，腌了吃，炖汤喝。她不干，老头子就朝她一口咬来。老头子哎老头子你咋变成一只狗了？姑妈怀着绝世的仇恨在屋里保持着沉默，并且准备着那个乡下的侄子破门而入。好了，总算这样的结果没有出现，那个敲门声消失了，走远了。老妇人揪着心，终于吐出一口长